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8—033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4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通知，国机集团正在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工国际，股票代码：002051）于2018年4月4日下午开市时起停牌。

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即承诺争取在2018年5月3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5月3日开市时起复牌，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

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如公司控股股东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二、停牌事项基本情况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国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一）交易对手方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8034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任洪斌

注册资本：2,6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88 年 5 月 21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

经营范围：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外大型成套设备及工程项目的承包，组织本行业重大技术装备的研制、开发和科研产品的生产、销售；汽车、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的销售；承包境外

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出国（境）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组织国内企业出国（境）参、办展。

（二）标的资产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6442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小虎

注册资本：62,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87 年 8 月 15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5 号

经营范围：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医疗器械经营；承包境外化工石化医药、机械、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工程勘测、咨询、设计、监理、管理和工程承包；进出口业务；设备承包；畜禽、汽车、钢材、铁矿砂、焦炭、焦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设备、材料及成套设备采购、销售；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咨询、展览和技术交流；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装饰工程、手术室洁净工程、空调洁净工程的专业承包；广告经营；消防安全评估。

（三）与交易对方沟通、协商情况

国机集团筹划的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交易方案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标的资产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具体交易方案尚待进一步明确，可能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尚未最终确定，具体方案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组方案为准。

2、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而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3、业绩承诺与补偿

本次交易将根据最终标的资产的评估方式及评估结果视情况决定是否安排业绩承诺，有关业绩承诺将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如本次交易涉及业绩承诺，其具体数额、业绩承诺期间及业绩承诺未能实现时的补偿安排以交易各方正式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4、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国机集团取得的中工国际的股份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股份锁定安排。

（四）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及工作进展情况

为推进本次重组事项的顺利开展，公司拟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重组的审计机构，拟聘请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为本次重组的法律顾问。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事项稳步开展各项工作。

三、停牌期间安排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停牌期间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并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及时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同时，公司将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加快工作，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规定的重组文件。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及董事会盖章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2、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筹划中工国际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9 日